

2023年3月党支部工作提示

机关各党支部：

根据学校党委组织部相关通知要求，机关党委现就各党支部3月需开展的各项工作提示如下。

1. 党支部3月组织生活

各支部3月组织生活和主题党日可以结合以下专题开展：

(1) 认真学习理论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听取和讨论了总书记受中央政治局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全会公报针对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努力实现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做好党的建设工作等提出明确要求。全会明确提出，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2) 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委十二届一次、二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全面准确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运用《党的二十大报告学习辅导百问》、《二十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等辅导材料开展学习。

(3) 开展2022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具体要求另行提示。

要求：

（1）各党支部做好 3 月组织生活备案工作，3 月 17 日（周五）前，党支部 3 月组织生活备案表电子版报送机关党委邮箱：jgdw@lixin.edu.cn。

（2）各党支部请于 3 月 30 日（周四）前，将党支部问题清单及整改措施、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情况表、党支部 2022 年工作总结的电子版报送机关党委邮箱：jgdw@lixin.edu.cn。

（3）党支部 3 月组织生活新闻稿请及时上传各党支部党务公开网，组织生活记录记入 2023 年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与 2022 年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一致）。

2. 单位（部门）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

机关各单位（部门）3 月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重点为：

- （1）2023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
- （2）校党委书记解超在 2023 年春季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 （3）校党委副书记、院长杨力在 2023 年春季中层干部培训班上的讲话；

要求：

单位（部门）3 月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备案表纸质版请留存，后续放入《机关党委党支部工作档案本》中。

3. 党支部“学习强国”积分通报

各党支部需加强和督促“学习强国”平台党员学习，根据机关党委按月反馈的党支部党员学习积分情况以及党支部人均学习积分排名，及时对学习积分较低的党员进行谈话。

要求：

党支部书记开展谈话的，及时填写在 2023 年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中。

4. 其他工作提示

(1) 3 月 8 日起，各党支部开始缴纳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党费。请各党支部于 3 月 17 日（周五）前通过支付宝扫码缴纳党费。《党支部党费缴纳明细表》纸质签字版一式一份报送机关党委（上川路校区行政楼 407A）。

(2) 各党支部做好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的报告、确认和备案工作。

(3) 各党支部做好党员关系转接工作，提醒转入、转出党员到党委组织部转接组织关系。

附：党费缴纳方式

扫下图支付宝扫码转账，并备注：XX 党支部 X 月党费。



推荐使用支付宝



打开支付宝[扫一扫]

机关党委

2023年3月6日